

新田县教育局

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2021 年，新田县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（厅字〔2019〕28）和《法治中国建设规划（2020—2025 年）》《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（2020—2025 年）》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—2020 年）》等文件精神，坚持把“法治政府建设”作为重要工作抓手，建立健全法律工作机制，切实规范行政行为，突出抓好制度建设、行政决策、行政执法、行政监督、行政能力建设和普法宣传教育等六个方面工作，持续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新田教育法治建设。现将我局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履行依法行政职责。一是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始终把坚持普法、依法行政作为带动全局

的一项重要工作，严格按照“一把手”负总责和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，重要问题亲自过问，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。二是为切实做好依法行政工作，调整充实了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，成立了以党委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并安排了专人负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把依法行政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。三是严格执行工作人员行为准则，把依法行政、高效便民、公正办事贯穿于工作始终。四是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发办〔2018〕37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了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。对于一些妨碍市场主体平等进入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，对规范性文件的政策措施、执行情况、实施效果等实施情况进行了评估。

（二）健全决策机制，积极开展监督检查。一年来，我局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监督，强化决策规范化工作。我局依法受理民办幼儿园、民办教育培训机构的设立和教师资格认定等行政许可事项，做到认真审核、严格把关，程序正确，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行为。全年行政许可（含行政许可初审）申请2件次，受理2件次，准许许可2件次，共审批2所民办幼儿园办学资格；结合“双减工作”，撤销许可12件次，共撤销12所非法办学校外培训机构资格。完善重大事项决策制度，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。完善教育局行政工作职责，使教育局各项行政工作有章可循、有法可依。不定时开展政治纪

律、组织纪律执行情况监督检查，在网上设置政务公开栏，向广大群众公开公示我局的各项工作流程，主动接受群众的来信、来电、来访，本着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服务的原则，促进政府统计各项工作的开展。

加强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，建立健全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的审计管理体制，逐步实现审计全覆盖，全年共对全县13所学校进行校长任期、离任审计。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。建立健全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，向社会公布投诉举报电话、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，通畅举报箱、电子邮箱、热线电话等监督渠道，对新闻媒体曝光的违法行政问题依法及时作出处理并进行反馈。

(三)规范法治建设，提高依法行政效能。一是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措施，提高办事效率。深入开展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。全面清理并取消涉及各种不必要证明，最大程度便利社会公众。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，向社会公布本部门全部行政审批事项清单，开展“减证便民”行动，按照上级部署在试点基础上全面推进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。进一步做好了本部门全部权责清单、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的编制和公布工作，逐一明确法律依据、实施主体、监督方式、责任方式等相关事项，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实际工作情况变化实行动态调整。二是严格落实政府权力清单制度，统计行政审批事项，严格按照程序和流程进行办理，没有变相设定非行政审批现象。三是坚持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明确“三重一大”问题讨论必须由集体讨论决定，共组织召开局党委（组）

会 28 次，讨论研究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，提升科学决策水平。五是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。我局积极履行行政复议监督机制，强化行政复议监督纠错力度，积极履行行政应诉职能，参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，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。本年度，我局没有需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事项发生。

(四) 加强制度建设，提高行政执法水平。为规范和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，我局按照市、县有关行政执法工作要求，结合本县教育行政执法实际，印发了《新田县教育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《新田县教育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管理制度》和《新田县教育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。健全办文管理制度，对局机关制定的相关文件一律实行拟文股室、局办公室、局领导三级审核审批制度，由局长或分管副局长审核签发。对执行文书一律采用法定正规格式，对各级文件整理装订成册，对各类会议、检查认真记录，并及时存档，促进了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的责任落实。本年度，我局共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10 件次。其中，行政许可 4 件次，行政检查 6 件次。配合交管部门开展其他执法行为共出动执法车辆 82 台次，共处理校车违法 28 余次，取缔非法接送车辆 6 台。全年行政许可（含行政许可初审）申请 2 件次，受理 2 件次，准许许可 2 件次，共审批 2 所民办幼儿园办学资格；撤销许可 12 件次，共撤销 12 所非法办学校外培训机构资格。

(五) 开展业务培训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。一是开展好行政执法培训。在 2 月和 8 月份分别开展专项行政执法培训共 2 次，围绕管理权限、职权类型，厘清工作职责，坚持定期与不定期、

集中学与自主学相结合，对执法人员开展业务培训，不断提升执法队伍人员的责任意识、素质能力，提高教育行政执法水平。10月下旬组织局机关和全县各学校（幼儿园）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。组织教育系统全体人员积极参加国家工作人员网上普法学习和考试，均合格通过。积极开展“法治进校园”活动，重点宣讲《宪法》《刑法》《教育法》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有效推进学生法律法规素养，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。二是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行为。2021年9月7日—10月22日，我局对3所学校和5家民办幼儿园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。此项抽查工作严格按照省、市工作要求，采取系统随机抽取的方式，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对象，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人员。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由“湖南省双随机抽检系统”随机匹配，生成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，并派发到执法人员。此次抽查结果3所学校和5所幼儿园均为合格。

（六）畅通信访渠道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依法及时处理群众投诉举报，完善了监督机制，重视抓好信访工作，畅通信访、投诉电话、网络咨询投诉等民意诉求渠道，完善受理群众来电（来信、来访）制度，及时受理解决群众信访投诉，解答群众问题咨询，积极解决教育矛盾，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和意见建议。2021年我局积极接受各方监督，共受理信访80余件，并建立信访台账，确保群众咨询有答复，投诉有受理，做到事事有回音，件件有着落，群众满意度比较高，无

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(七)做好信息公开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健全政务公开领导体制、工作机制和配套制度。明确分管负责人，列入工作分工并对外公布。围绕重点领域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按规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进一步加强年度预决算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创新公开方式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提升公开效果，以公开促规范、促服务、促治理。继续做好行政许可等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公示工作。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依法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按要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按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及时准确刊登发布本单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，为公众查阅、司法审判提供有关文件标准文本。积极开展政策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。按照同步解读的要求，在政策公布时同步组织开展解读，从政策制定背景、主要措施、重大突破创新、具体落实主体和方式等方面，多角度、全方位、及时有效宣传解释政策，扩大政策影响。充分发挥新闻发布会、政府网站、新田融媒体、新田新闻、新田县教育云平台等权威渠道和政务新媒体平台作用，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深入解读，促进政策落地生效，提高公众对政策的“获得感”。

(八)加强法制教育，提高法治思维能力。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制。贯彻实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，落实“谁主管谁负责”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机制、普法责任清单制度、以案释法机制、媒体公益普法机制、法治文化建设社会扶持机制、普法队伍经费

保障机制等。加强对国家工作人员的宪法法律教育。我县教育系统在 2021 年国家安全教育日前后共开展了近 756 场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参加活动的师生约 68000 人。深入开展“12·4”宪法学习宣传周活动，12 月 4 日举行 2021 年国家宪法日“宪法晨读”活动。本次活动共有 53 所中小学参与，6 万余名中小学生参加，局机关和学校通过视频在线连接观看了宪法晨读活动，在我局的统一部署下，各校师生在观看普法网的相关视频时，选择了宪法中的部分章节、条款进行集体朗读。

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国家工作人员普遍加强宪法法律学习，积极主动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，2021 年度全县教育系统的普法学法考试合格率达 100%。

在全县中小学校推广建立“一校一法治副校长”、“一校一章程”制度，有效发挥法治副校长在处理学校相关法律事务中的作用，提高学校治理法治化水平，实现全县中小学校法治建设全覆盖。2021 年，全县教育系统 53 所中小学校共聘请 49 名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干警为法治副校长。

(九) 抢占学校阵地，拓展法治教育活动。一是指导学校充分发挥宣传栏、橱窗、校园广播、黑板报、主题班会等宣传阵地在依法治校和普法教育中的主力军作用，坚持课堂教学与课外活动相结合，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、国家安全教育日、国际禁毒日等时间节点，集中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推动法治精神日常化、具体化、形象化、生动化教育实践。二是与检察院、法院、公安、司法等部门紧密合作，形成家庭、学校与社会三方联动的良好局

面。邀请法院、检察院以及律师走进校园，走近学生，以案释法，通过开展法治讲座提高学生的权利义务意识、公民意识和崇尚法律、遵守法律的意识。

(十)狠抓部门联动，开展平安校园创建。制定了县教育系统平安校园建设工作实施方案，组织各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和学校校(园)长签订责任书，明确了目标任务、整治重点和职责要求。进一步强化校园安全工作，以落实校园周边安全及防溺水、踩踏、交通、食品、消防、自然灾害等为重点，规范学校“人防、物防、技防”管理，加大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力度。组织全县中小学校校长召开了教育系统春、秋季学期安全工作会议，对教育系统安全工作进行部署。开展了涉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工作。会同应急、公安、市监、城管、文化、卫健、疾控、消防等部门及各乡镇召开会议，部署涉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工作。联合相关部门共组织开展学校安全工作督查 41 次（其中防溺水督查 14 次、校园及周边安全督查 11 次、校园及周边食品督查 16 次），检查中没有发现重大安全隐患。扎实开展预防学生溺水专项治理，组织并深入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宣讲活动，把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抓早、抓细、抓实。进一步加强校车的监管，加强校车司机、随车照管员的安全管理和培训，抓好校车的日常维护和校车行驶线路的检查和安全行驶。各学校执勤领导会同学校保安每天校门值班值守护送学生，每天在校门劝导家长、师生戴头盔系安全带，保障安全。

二、存在的不足

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着一些短板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

（一）主体责任有待加强。法治建设工作还需整体推进，落实年度法治重点工作的抓手和举措需要创新。

（二）相关制度有待完善。重大决策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有待完善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落实。

（三）行政执法有待规范。简政放权工作后续监管有待加强，执法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，行政执法欠严谨，行政许可文书格式及案卷欠规范。

三、2022年工作设想

2022年，我局将以习近平总书记“推进全面依法治国，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”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思想，努力推动教育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强化法治培训，提升行政水平。2022年我局将继续加强领导干部各类法治教育培训，积极开展依法行政学习交流活动，着力提高教育系统依法行政理论和业务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执法责任，规范执法行为。2022年我局将依法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，切实做到流程清晰、要求具体、责任明确。同时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，公布行政执法人员基本信息，执法流程信息，执法结果信息，自觉主动地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强化依法治教，推进依法治校。继续开展各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，探索培育有代表性和示范性的特色品牌项

目。进一步完善教育法规政策体系，完善学校章程的制定和修改，完善中小学“一校一法治副校长”工作机制，促进全县教育系统依法治校水平的提升。完善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机制，加强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(四)强化工作创新，加强法治教育。进一步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，做好进教材、进课堂、进头脑工作。加强部门联动，构建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结合”的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网络，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教育格局。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、多功能法治资源教室建设，发挥县内外德育基地作用，不断提高青少年法律素质。切实维护在校学生的合法权益，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，力求有效解决侵害未成年人案件隐蔽性强等现实问题。



2022年2月16日